南检政〔2020〕11号

关于张特先同志工作岗位安排的通知

各内设机构：

根据工作需要，经院党组研究决定，安排新录用人员张特先同志到第二检察部工作。

特此通知

南江县人民检察院政治部

2020年11月30日